



遗失声明

由于保管不善,不慎将保单遗失,信息如下:对账单:000112001128;封皮号:N0010162176741,从登报之日起作废,特此声明。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分公司
2026年10月21日

召回公告

尊敬的客户:

我合作社2026年6月15日生产的鸿裕源纯胡麻油,经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抽检,亚油酸指标超标。现我合作社决定对该批次产品实施召回。

召回产品信息

产品名称:鸿裕源纯胡麻油

生产日期:2026年6月15日

生产者:托克托县玉峰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凡购买上述批次鸿裕源纯胡麻油的客户,请将产品退回我合作社。由此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托克托县玉峰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2026年10月21日

处罚前告知

2026年1月28日,苏德源在内蒙古自治区信访局门口扰乱单位秩序。以上事实有违法行为人陈述和申辩、证人证言、视听资料等证据证实。苏德源的行为已经构成扰乱单位秩序,公安机关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对你予以警告的行政处罚。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
玉泉区分局兴隆巷派出所
2026年10月21日

公告

鄂尔多斯市尚武肥牛餐饮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张培林、李广君、朱艳杰、段晓霞、李巧云、翟凯、高宇星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达劳人仲字[2026]256号、257号、258号、259号、260号、261号、262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达拉特旗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达拉特旗综治中心106室 人民法院一楼)领取达劳人仲字[2026]256号、257号、258号、259号、260号、261号、262号仲裁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对本裁决有异议,可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逾期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达拉特旗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10月21日

公告

龙兴(呼和浩特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杨树峰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呼赛劳仲字[2026]第458号),在采取直接送达和上门送达方式无效后,依法以公告方式向你单位送达了:申请人的《仲裁申请书》及证据《答辩通知书》、《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在开庭当日,你单位未委托代理人参加

庭审,本委予以缺席审理,并于2026年10月20日作出《仲裁裁决书》(呼赛劳仲字[2026]第458号),裁决:你单位支付杨树峰工资、未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二倍工资差额共计:20141.48元;你单位为杨树峰补交2025年9月29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社会保险费。该裁决作出后,本委再次采取直接送达和上门送达方式向你单位送达《仲裁裁决书》无效后,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本委采取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的规定,本裁决为终局裁决,你单位对本裁决书中的裁决事项不服的,可以自收到裁决书之日起30日内向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期满不起诉的,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10月21日

遗失声明

内蒙古东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2664078847B)不慎将收款人处空白的认购收据及认购协议书3份遗失。开具日期2021年6月15日,收据编号:8602061,盛世金成11号楼西2层商业,面积:160平方米,金额:¥1184809.60元;开具日期2021年6月15日,收据编号:8602062,盛世金成11号楼11号商业,面积:367平方米,金额:¥2717657.02元;开具日期2021年6月15日,收据编号:8602063,盛世金成11号楼

西4层1号商业,面积:100.8平方米,金额:¥746430.5元,以上3份认购收据及认购协议书姓名处为空白全部遗失,现声明作废。

内蒙古东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10月21日

遗失声明

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康巴什区大队将警用二轮摩托车行驶证不慎丢失,车牌号:蒙K0666警、蒙K0987警、蒙K0555警,声明作废。

乌兰察布市荣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六项目部将银行开户许可证遗失,许可证核准号:L1910000369801,开户银行: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兴安南路支行,账号:024101201030130795,声明作废。

崔冬琪《出生医学证明》,性别:女,于2009年3月19日11时50分在莫旗妇幼保健院出生,父亲:崔艳峰,母亲:张金艳,出生证编号:I150119859,声明作废。

包甜梅不慎将锡林浩特市昊祥汽车配件经销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2502MA0NN56800)公章遗失,特此声明。

李佳其《出生医学证明》,性别:女,于2016年3月30日3时10分在霍林郭勒市人民医院出生,父亲:李云鹏,母亲:夏海娟,出生证明编号:P150236085,声明作废。

陈国荣,性别:女,于2010年3月25日1时38分在和林格尔县医院出生,父亲:陈元在,母亲:郭金连,出生证明编号:J150120278,声明作废。

2026年10月21日

爱护鸟类

人人有责



关爱鸟类
我们
一起行动起来